

彭阳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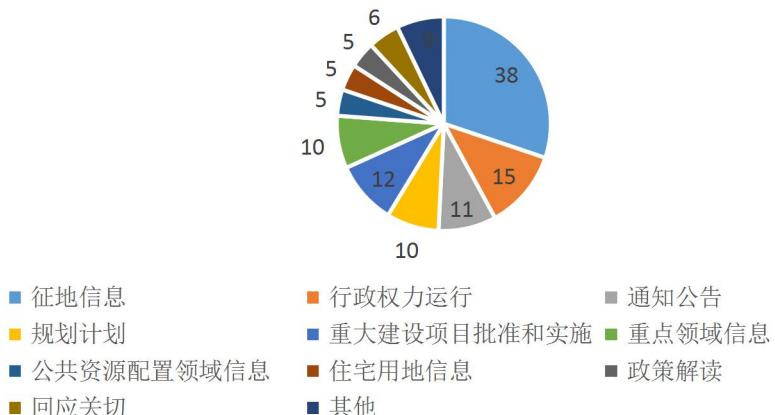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彭阳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工作，紧密围绕全县政务公开总体要求，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夯实重点公开工作基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细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切实加强信息发布和回应，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截止到2022年底，彭阳县自然资源局主动公开信息126条。其中，其中征地信息38条、行政权力运行15条、通知公告11条、规划计划10条、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12条、重点领域信息10条、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5条、住宅用地信息5条，政策解读5条、回应关切6条，其他9条。

彭阳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统计



(二) 依申请公开

规范依申请工作流程。坚持以“答复及时、内容完整、格式规范”为标准，注重于申请人积极解释沟通，精准了解相关诉求，提高便民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接收、受理、办理审核、答复等流程，2022年收到并按程序答复依申请公开查询类信息2条。

(三) 政府信息管理

持续加强本部门政府信息管理，更新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彭阳县自然资源局信息公开指南，进一步健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政策解读、舆情回应、门户网站信息发布管理等制度，继续选好配强政务公开专职人员，严格落实“AB岗”制度，设置工作交接过渡期，“老同志”做好传帮带，“新同志”尽快适应新岗位，不断加强我局政务公开队伍稳定性，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四) 平台建设

主要依托彭阳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彭阳自然资源”主动公开重点工作动态、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彭阳自然资源
彭阳县自然资源局

发布宁夏彭阳县境内自然资源工作各类信息快报 更多

IP属地：宁夏

100个朋友关注



彭阳县公安局冯庄派出所迁建等项目建设用地土地及房屋等附着物征收与补偿安置实施方案

解读方式	图文方式	生成日期	2022-08-02
来源	彭阳县自然资源局	解读单位	彭阳县自然资源局

彭阳县公安局冯庄派出所迁建等项目建设用地土地及房屋等附着物征收与补偿安置实施方案
政策解读

（五）监督保障

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公开问题发现、责任认定机制，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切实保障信息公开前的内容审查、保密审查。同时，将信息公开列入部门年终绩效考核，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责任明确到人，围绕自然资源领域重点工作推进、重大政策制定和公众关切热点等及时发布信息，在门户网站主动公开草案内容和决策依据，采取多种形式听取各方意

见，并公开意见收集和采纳情况。通过“政府开放日”、微信公众互动交流、公告栏等多种形式，畅通监督渠道，充分发挥干部群众监督作用，主动接受社会群众监督。全年未收到有关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投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4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2年，彭阳县自然资源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主动公开不够及时、内容不够全面等问题。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要求，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与服务意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政策学习与人员培训，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创新工作方式，补齐工作短板，持续提升自然资源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一) 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及时主动公开。全面落实国办、省市县重要工作部署要求，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做到“应公尽公、主动公开、及时公开”。进一步压实责任，经常开展自查自纠，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

(二) 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工作水平。采取集中学习、专题培训等方式加强全系统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业务学习，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技能，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和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严格按照彭阳县

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表对标，建立完善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台账，持续抓好单位信息公开、政策解读服务、自然资源领域相关政策精准推送、公开制度规范执行、依申请办理答复、公开队伍调优配强等重点工作，并按照时间节点定期上报。二是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机关2022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三是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pengyang.gov.cn）、“彭阳自然资源”微信公众号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意见，请与彭阳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彭阳县悦龙新区，邮编：756599，联系电话：0954—7012440（传真）电子邮箱：[pyzrzyj@163](mailto:pyzrzyj@163.com)）。